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无董事不能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思源电气”）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用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决议》，本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下称“上会”）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专业能力。在担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期间，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诚信开展工作，注重投资者权益保护，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为保持审计工作连续性，公司董事会拟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1、机构信息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名上海会计师事务所，创建于1981年，是由财政部试点成立的全国第一家会计师事务所；1998年改制为由注册会计师个人出资并承担有限责任的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3年年底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于2013年12月27日，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是全国第一批具有上市公司、证券、期货、金融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取得证书号为32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2、人员信息

截至2019年末，上会拥有合伙人57名、注册会计师382名、从业人员总数1130名，首席合伙人为张晓荣先生，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296名。

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晓荣先生，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首席合伙人，1995

年加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方面的审计工作，曾作为签字会计师，先后为兰生股份、方正科技、交运股份、深圳惠程、宁波GQY等多家上市公司提供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

签字注册会计师池激女士，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业务合伙人，1993年加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1995年12月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曾作为签字会计师，先后为思源电气、兰生股份、飞乐股份等多家上市公司提供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

3、业务信息

2018年，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总收入为3.62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2.42亿元，审计业务中证券业务收入为1.04亿元，2019年为39家上市公司出具了2018年度审计报告。上会会计师事务所从2000年起为思源电气提供审计服务，为公司提供IPO申报审计以及上市后年报审计，也曾为同行业上市公司置信电气、长园集团提供审计服务。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止2019年末，上会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76.64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3亿元。

根据《财政部 证监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有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12〕2号）的规定，证券资格会计师事务所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不得低于8,000万元。上会符合相关要求。

5、执业信息

拟安排的项目负责管理合伙人为张晓荣先生，现为上会首席合伙人。张晓荣先生，管理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自1995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多家公司提供IPO申报审计，多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重大资产重组审计、借壳审计等证券服务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拟安排的项目负责合伙人为池激女士，现为上会合伙人。池激女士，经济学学士，中国注册会计师，1993年开始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多家公司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

拟安排的项目独立复核合伙人为韩赟云女士，现为上会合伙人。韩赟云女士，经济学学士，中国注册会计师，ACCA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1997年开始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多家公司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

本次拟安排的项目负责管理合伙人、项目负责合伙人、独立复核合伙人均具有丰富的行业服务经验，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6、诚信记录

(1)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监管措施	无	1次	无
自律处分	无	无	无

注：2018年3月26日上海证监局《关于对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石东骏、刘洋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2)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晓荣、池激

类型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监管措施	无	无	无
自律处分	无	无	无

7、审计收费

对于上会 2020 年度的审计费用，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 2020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上会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续聘上会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 事前认可意见

上会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均能勤勉尽责，独立发表审计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因此，我们同意续聘其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的有

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上会在担任本公司各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的《业务约定书》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同意续聘上会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3、董事会审议程序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用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决议》，同意聘任上会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对于上会 2020 年度的审计费用，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 2020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签署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4、上会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七日